

香港精神的演變: 詮譯與反思

黃洪¹ 葉保強²

載於羅金義(2017)主編《回歸 20 年：香港精神的變易》。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

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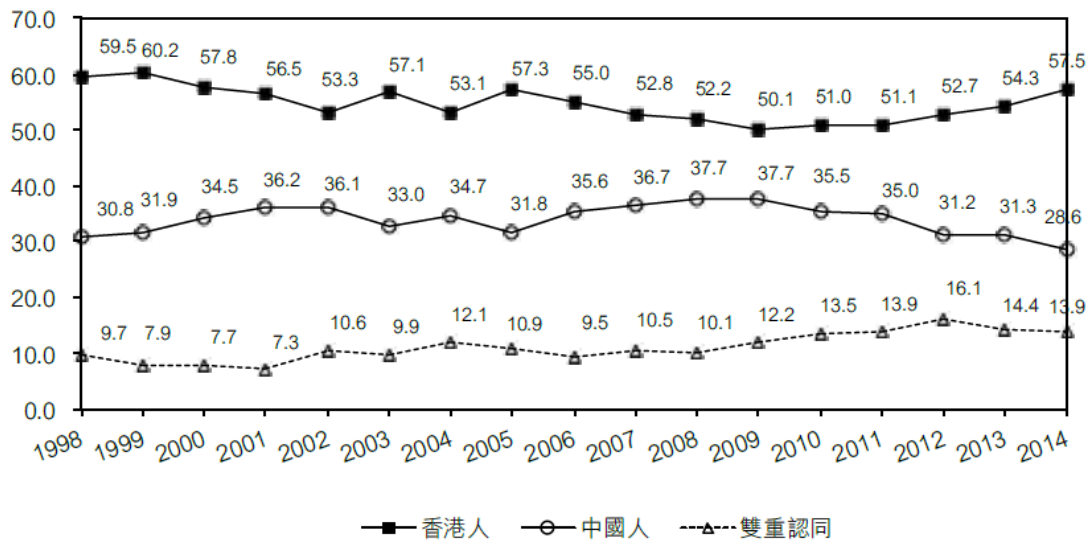
香港回歸二十年，其中重大轉變之一是「香港人意識」的覺醒和高漲。香港人集體身份認同早於上世紀的七十年代及八十年代便開始醞釀。到回歸後至 2003 年之間，香港人的集體身份認同愈來愈明顯，但在 2003 年至千禧年之間有關認同則有所下降，到 2012 年才出現上升。而對中國人身份的認同則由在回歸後逐步上升，至 2008 年北京奧運那年達到高點，之後在 2011 年及 2012 年急速下跌。由 2012 年至 2014 年，認同香港人的比例大幅上升至 57.5%，返回 2005 年的高水平。而認同自己的中國人的比例則下降至 28.6% 是回歸後的新低。³

圖 1: 香港人和中國人身份認同的轉變, 1998-2014 (%)

¹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 亞太研究所生活質素研究中心主任

² 台灣國立中央大學榮休特聘教授，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生活質素研究中心名譽高級研究員

³ 根據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不同年份的調查數據，詳見尹寶珊、鄭宏泰(2016)。



資料來源: 香港亞太研究所歷年調查, 轉載自尹寶珊、鄭宏泰(2016), 頁 133

香港人集體身份認同的構成，其中一個重要的原素是「**香港精神**」。意即香港人擁有，推崇及傳承的原則、價值和倫理，這精神和價值成為香港人之間的紐帶，把零散、個體的在香港生活的人給合成為一個團結、有共同價值及追求的集體。但對於什麼是「香港精神」，不同人、不同階層會有不同的看法和詮釋。有部份人，主要是中產階級及專業人士會選擇用「香港核心價值」這詞彙來形容香港精神，較多人認同的香港精神包括自由、法治、廉潔，但亦有人會加入效率、靈活、專業等不同的價值。⁴所謂**核心價值**應該是指香港人應特別重視、珍惜和持受的價值觀。也可以是指有關**核心價值**是其他價值的基礎，沒有**核心價值**例如法治，其他價值如自由便沒有堅實的基礎。

然而，不同人對「**核心**」的理解並不一致，亦未能就選取**核心價值**的標準有共識，亦即是說要有什麼程度的共識才能肯定有關價值為「**核**

⁴ 蘇鑰機(2013) 尋找「香港核心價值」一文提出自由、法治、廉潔、務實、效率及專業作六項香港的核心價值。該文發表於香港連繫研討會，2013年1月25日。〈http://www.sdahk.com/20130119download/Transcript_ProfSo_approved.pdf〉

心」。在本文以下的分析時我們會論述不同的社會階層及意識形態的人群對於什麼是核心價值會有不同的看法。有些人會視香港價值的主要功能是要維護香港賴以成功的信念及努力不受內地某些不良價值(如跑關係、貪瀆)所影響；但亦有人視香港核心價值是團結港人思考香港和全球文明接軌的重要作用，亦有人視中國為香港之根，香港核心價值要保留中國傳統的良好價值。

另一種對香港精神比較平民的說法和詮釋是「獅子山精神」。「獅子山精神」源於 70 年代的港台電視劇《獅子山下》及其同名主題曲。該劇集反映當時港人生活艱苦，但憑著同舟共濟，可以渡過種種困難，再靠個人努力工作，自己及家人的生活最終可以改善。港人生活艱辛正如歌詞所說：「人生中有歡喜、難免亦常有淚。我地大家在獅子山下相遇上，總算是歡笑多於唏噓。」但面對逆境香港人可以團結互助、同舟共濟：「獅子山下且共濟，拋棄區分求共對，放開彼此心中矛盾，理想一起去追，同舟人誓相隨，無畏更無懼」。歌詞亦以正面積極的人生態度，以「刻苦耐勞」去面對和解決困難：「同處海角天邊，攜手踏平崎嶇，我哋大家用艱辛努力寫下那不朽香江名句」。

簡單來說，在過去相當長的時間，在香港回歸前香港多數人對「獅子山精神」是採用正面的詮釋，認為是指香港人的「刻苦耐勞」、「同舟共濟」、「永不言敗」的**拼搏及團結**精神。獅子山精神被認為是在六、七十年代成長那一代人的文化價值，成就了足以讓他們自豪的香港人身份。亦被社會學家認為是香港經濟成功的動力以及社會向上流動的重要因素。

可是，隨着 90 年代至今香港出現愈來愈嚴重的貧富懸殊，大量人士無論是代際或本身的社會流動均出現向下流動的情況。較年青一代的成長經驗與上一輩明顯不同。年青一代們雖然有較高的學歷、較豐富的知識，但能找到的職位，大多是刻板工作、缺少學習和晉升機會。在面對高地價、高樓價的狀況，年青人的房屋需求未能被滿足。一個中等人息人士要十四年不食不住才能支付一個面積四百英呎的九龍區私人樓宇

單位。透過本身的成長經驗，香港較年青一代對原先的獅子山精神提出疑問，他們認為在政治被打壓、經濟被大財團壟斷的情況下，草根即使努力也難向上流，如何拼搏也不可能有機會出人頭地。年青一代開始質疑獅子山精神不復存在。在 2014 年雨傘運動的時候，一批攀山愛好者，在獅子山掛起「我要真普選」巨型標語，有參與掛標語的成員表示，希望透過行動聲援雨傘運動，亦重新演繹「獅子山精神」。⁵其實，對獅子山精神，不單有新「舊」與「新」不同的詮釋；亦可以有「好」與「壞」不同的反思。

在這篇文章中我們首先會利用不同調查和研究，勾劃出由回歸至今不同階層對香港精神或香港核心價值看法。我們亦會討論以「新與舊」、「好與壞」兩個維度來批判及反思獅子山精神的「光明」與「黑暗」。最後，我們會將香港精神的光明面與黑暗面放回香港文化的深層結構即華人文化的脈絡中去分析，我們認為香港精神要能永續必須建基在正當價值及規範之上，才能打造永續香港精神。

香港核心價值—不同階層的詮釋

在 1997 年香港回歸之後，首先面對亞洲金融風暴，2001 年再遇上美國 9.11 事件，香港經濟出現大幅下滑，香港經濟快速增長、全民基本全面就業的情況出然明顯變化。在社會層面，於 2003 年更出現 SARS 重大的生命及健康危機，對香港人對生命及人與人之間的信任有所反思，亦對政府的管治能力提出質疑。在政治層面，特區政府打算為基本法 23 條立法，導至於 2003 年 7 月 1 日出現 50 萬人上街的遊行反對 23 條的立法。而 2003 年的 7.1 大遊行的行動亦強化了香港人的身份認同，而香港精神或香港核心價值的討論亦開始成為社會的議程。

面對香港的核心價值備受衝擊，市民的無力感與挫折感日趨沉重，近 300 名專業人士及學者於 2004 年 6 月 7 日在報章聯署了《維護香港核

⁵ 參看港台網頁，一日一通識，2014-10-24
< http://www.liberalstudies.hk/daily_concepts/?word=903 >

心價值宣言》。他們擔心香港核心價值的動搖，會削弱香港的管治質素與營商環境，並破壞社會的制度理性與凝聚力。他們在宣言中提出的香港八項的核心價值包括：**自由民主、人權法治、公平公義、和平仁愛、誠信透明、多元包容、尊重個人、恪守專業**。此外，宣言亦指出愈來愈多港人在追求生活質素提升的同時，也追求其他的社會發展目標如：可持續發展，公民參與，跨代社會公義，尋求人本的經濟發展，並重視環境保護及人與自然的和諧。⁶

當時的特首董建華在 2004 年 6 月回應時不反對有關提法，但提出自己的詮釋和更多的核心價值。董公開表示香港政府和中央政府皆致力維護和保持香港獨特的核心價值，是務實精神和理想主義的結合。這些核心價值包括個人自由和人權、法治、**平等機會、自由企業、市場競爭、個人創意、尊重私人財產、多元文化和社會、開放、小規模和廉潔的政府、社會和諧、孝道、家庭觀念**等⁷。董提出的價值有十二項之多，除了四項與前述專業人士宣言重覆外。董作為特區政府首長闡釋多是政府公務員一直推崇的自由主義經濟管治理念，所以把「**平等機會、自由企業、市場競爭、個人創意、尊重私人財產、開放、小規模和廉潔的政府**」六項亦加入成為香港的核心價值，但這些似乎是政府的管治理念多於價值。董亦認為香港的根在中國，所以亦將中國的傳統價值：**社會和諧、孝道及家庭觀念**三項加上香港核心價值之中。

除了政府的回應外，商界、政界作為香港既得利益階層對專業人士宣言亦出回應。有近六百名商界及政界人士在 2004 年 7 月亦在報章上公開聯署宣言表達不同的意見，提出「**穩定**」才是香港的核心價值。宣言指出：「穩定是香港市民最認同、最珍惜的核心價值。其它一切長遠目標是以此為基礎。因此，我們不應做任何影響穩定的事。」。這批以工商界為基礎的香港精英，雖然不反對專業人士提出的八項核心價值，但特別指出：「香港成功的基礎，也包括另外三個價值，那是**務實、穩定及和諧**」。

⁶ 有關宣言，可參看 <https://hkspeech.wordpress.com/2004/06/07/維護香港核心價值宣言/>

⁷ 粗體字為董建華提出有別於專業人士宣言中提出的價值。

在 2004 年 6 月至 7 月之間，中產、專業人士先提出八項香港核心價值，董建華代表特區政府加上另外九項，工商界期後再加入多了另外的兩項核心價值。至此，三種不同的論述，經已將核心價值增加至十九項之多。大家不禁要問，這名單可以無限延伸下至嗎？這麼多核心，還真的還是核心嗎？正正因為不同的精英、對香港的成功經驗有不同的解讀，基於不同的階級利益或視角來詮釋或影響其他人對香港核心價值的理解，所以便對香港核心價值有不同的理解。可惜，在有關討論中，為什麼要包括有關價值、為什麼這才算是核心，是社會共識、是更多人認同、是其他價值的基礎等等問題均沒有仔細的討論。

其實不同的階層不同的政治傾向的社群對香港核心價值有不同的理解及側重。在不反對別人詮釋的同時，不斷加入新的說法與詮釋，實際的效果是令人眼花撩亂，不斷將「核心」的意義淡化，很難令人記得那些才是核心，才是香港人必須珍惜持受的價值。亦有一些人將香港實用主義的價值如「搵錢、搵食、搵着數」等亦將之成為香港核心價值。吳俊雄亦曾批評所謂的香港核心價值如「自由民主、人權法治、公平公義」等等，並不是真的扎根香港。這些價值游離不定、難以觸摸。要維護核心價值，可能是知識分子的想當然。他借用香港的普世價值調查。指出香港人不是明確肯定現代價值，有的更表現保守、實際的傾向。有關香港核心價值的討論，可算是眾聲喧嘩，莫衷一是，並沒有一套對「香港核心價值」作出較系統的說法及多數港人認同的詮釋，香港核心價值的討論過程也可說是香港多元、自由文化的影響及寫照。

雖然論述是多元甚或矛盾，但實際上在眾多的價值中，有某些價值是較為突出有較多人肯定其重要性，亦是核心的所在。鄭宏泰、張妙清及尹寶珊 (2014) 在信報撰文再思香港核心價值⁸。他們對比中大亞太研究所在 2012 年及 2014 年兩次有關香港核心價值的調查，發現 2012 年亦只有兩項（自由、法治）獲得逾九成受訪者認同為核心價值，而只獲八成以下受訪者認同的，則多達五項（和平仁愛、公平競爭、重視家庭責任、多元包容和市場經濟）。及至 2014 年在短短兩年間，和平仁愛、公

⁸ 2014-11-25 信報財政新聞。〈十字路口前再思香港核心價值〉。A17 版。

平競爭、重視家庭責任和公正廉潔的認同比例，出現較大幅度的上升，自由的認同比例則稍為下降。

若從 2014 年調查數據中，最多受訪者指法治乃香港最重要的核心價值（比例由 10.8% 倍升至 22.9%，位置由次席升上首位），普羅大眾無疑極為重視法治；至於民主的比例雖然亦有上升（由 7.0% 增至 11.1%），惟其位置仍只居第四，沒有太大的變動。

鄭宏泰、張妙清及尹寶珊發現 50 歲或以上、小學或以下學歷、自覺屬建制派或中間派者，覺得公正廉潔和社會安定最重要的明顯較多；而 30 歲以下、大專或以上學歷、自覺屬民主派者，認為自由和民主最重要的顯著偏高；至於 30 至 49 歲及中學或以上學歷者，認為法治最重要的比例相對較高。

表 1: 對香港核心價值的同意程度及認為是最重要價值的比例, 2014

	同意程度	最重要
法治	92.7%	22.9%
自由	88.1%	20.8%
公正廉潔	92.3%	15.3%
民主	83.2%	11.1%
追求社會穩定	88.2%	8.3%
和平仁愛	87.4%	5.5%
市場經濟	76.5%	3.5%
多元包容	79.8%	2.5%
保障私人財產	86.5%	1.9%
重視家庭責任	84.5%	0.6%

資料來源: 香港中文大學香港亞太研究所 2014 年 10 月電話調查

若我們只集中分析 2014 年的調查數據。我們可以分析中那些價值才是**核心的核心**。由於市場經濟、多元包容、保障私人財產及重視家庭責任等五項價值，只有少於 5% 被訪者認為是香港最重要的核心價值，由於較少人認同，所以可以稱之為香港**重要**價值，但未能稱之為香港**核心**價值。反觀，於認為法治和自由是最重要的港人比例均超過 20%，大幅高於其他核心價值，所以這兩者應可被為香港最重要的核心價值。而公正廉潔及民主兩項的比例均超過 10%，亦明顯高於其他價值，這兩項亦可算是較多人認同為「核心」的價值。雖然，調查顯示香港市民對核心價值其有較多元的看法。但香港市民明顯較為認**同法治、自由、公正廉潔和民主**乃香港最重要的四項核心價值。

新與舊的獅子山精神

獅子山精神的首個特徵是「刻苦耐勞」。事實上這並非香港所獨有，其實無論是台灣人以至海外華僑都以「刻苦耐勞」聞名。如其說是香港人的特點，不如可看成中國移民海外的社群，移民勞工，在面對政治的邊緣化，唯一的依靠便是要出賣勞動力維持生計，要在經濟上求生存、過生活，所以新移民經常很多需要去接一些累活，有危險及嫌惡工作所以被認為是刻苦耐勞。

香港較年長的一輩很多由於是養家的主力，由於手停口停，所以對工作並沒有太多的選擇。能否糊口養家經已不錯，若能有一技之長，自己有機會做老闆更算是難得的好工，若要做學徒便要先學「刻苦耐勞」。反觀現時較年青的一代在挑選工作時由於養家的壓力較少，所以並不單以維持生存或生計作考量，所以「刻苦耐勞」不再是新一代香港年青人所追求的素質。

早於 2003 年，香港青年協會進行一項香港青年對北上珠三角發展事業取態的研究發現。在「工作態度」方面，香港青年認為在「誠信」、「拼搏進取」和「有責任心」方面，香港青年比內地青年優勝；但在「拼搏進取」和「有責任心」兩方面，香港青年其實只較內地青年

分別高出 5 及 6 個百分點。但在「刻苦耐勞」方面，香港青年認為自己更是遠不及內地青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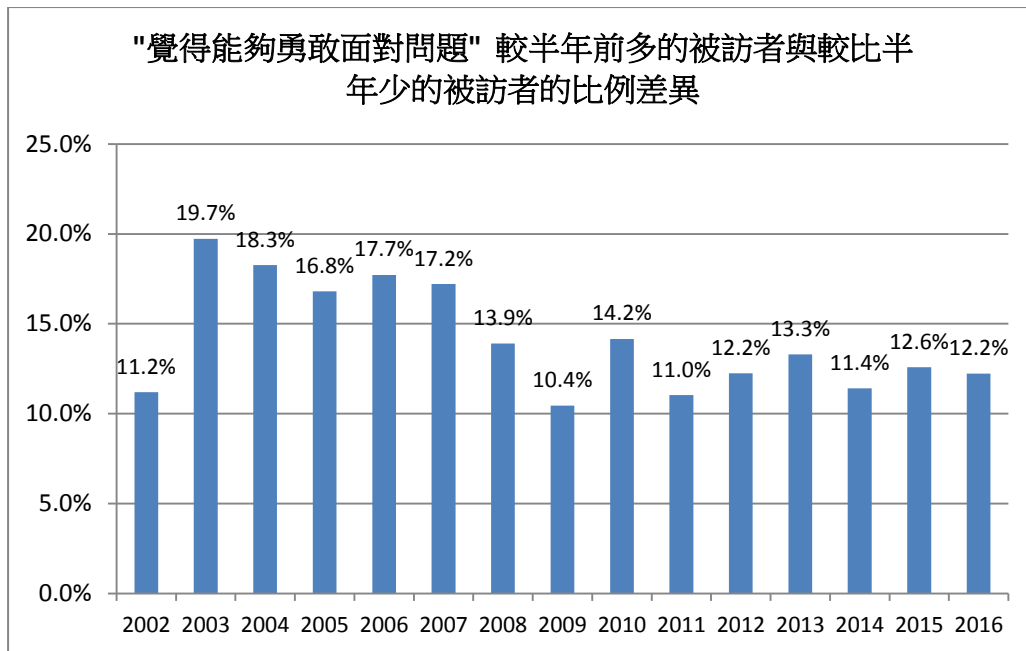
不單青年人不認為自己「刻苦耐勞」，連基層市民的抗逆力亦處於低水平，顯示他們不一定「耐勞」。2016年8月政賢力量訪問了1895名15歲或以上香港市民，結果發現港人抗逆力得分不合格，其中以象徵刻苦耐勞的基層抗逆力更是最低。市民整體的抗逆力平均得分為28分(54分滿分)，低於合格水平的31.5分。其中評分最為負面的是「身處在充滿壓力的環境中時，我從未感到焦慮」，有62.3%受訪者對此傾向不同意。基層人士則僅得20.92分，調查機構相信是基層人士的個人社會網絡不足，收入較低，面對逆境或困難時容易感到束手無策。⁹

對於獅子山精神的「堅毅」及「永不言敗」的精神，香港人近年似乎亦未能持續下去。中大香港亞太研究所生活質素研究中心自2003年起每年向大約一千名18歲市民訪問以持續量度及追蹤香港市民的生活質素。其中有問題量度被訪者的壓力情況。其中一題詢問被訪者"覺得能夠勇敢面對問題"的情況較半年前是多、差不多、少、還是少很多。若我們將少及少很多合成是情況減少，圖2是將情況增加與情況減少的被訪者比例相減的差異，百分比愈高顯示被訪者自覺能勇敢面對問題的情況比半年前有所增加，顯示一種較正向的感覺。在2003年經歷SARS的衝擊後，港人自覺的勇敢情況較比訪半年前增加，達19.7%。達有關比例持續下降至2009年的10.4%，正至2016年，有關比例仍然停留在11%-12%的水平，較千禧年初期的17%-18%比例下降。可見港人「堅毅」及「永不言敗」的精神出現比前退卻的情況。

圖 2: "覺得能夠勇敢面對問題" 較半年前多的被訪者與較比半年少

被訪者的比例差異 (2002-2016)

⁹ 載於東網 2016年09月11日(日) < http://hk.on.cc/hk/bkn/cnt/news/20160911/bkn-20160911130453426-0911_00822_001.html >



對獅子山精神的理解是面對經濟困難，港人靠的是個人咬緊牙關，以個人奮鬥的方法來解決，儘管是要同舟共濟，但指的是在親友出現困難時幫忙解決，而不是用集體的抗爭去反抗壓迫或去追求人權和公義。在舊的獅子山精神中沒有包括對普世價值的要求。但自從 2008 年皇后碼頭事件後，有愈多愈多的年青人走上街頭，參與保育運動、反國教以至後來的雨傘運動，新的獅子山精神開始強調集體的參與與反省、強調對舊有制度的批判。舊有的獅子山精神中所強調的堅忍和個人應對經已不能用來形容八十後的香港青年人。

安徒(2008)認為天星及皇后碼頭保育運動後的興起是「參與者發現和體驗到更多在香港殖民體制下遺失了的東西，以及見證了更多存在於香港體制中冥頑不靈，牢不可破的殖民性 (coloniality)。正是對這種殖民性的共同厭棄，把身分、背景、思想和能力各異的人凝聚起來。」而舊有的獅子山精神正正是這種殖民性的某一程度的反映。安徒之後的分析都將解殖或去殖成為香港新社會運動的動力與主奏。而追求新的獅子山精神亦可說是去殖的一種嘗試，

何謂新的獅子山精神？幸福藥業在 2015 年拍了一系列的廣告，目的是探求隨著環境和心態的轉變，香港人如何為重新為「獅子山精神」作出各自的闡釋。廣告中邀請了的詠春師傅葉準、深水埗明哥、手機遊戲公司副總裁達哥、插畫家謝曬皮，到參與雨傘運動的學生何藝之等等去闡釋什麼是獅子山精神。80 年代前出生的被訪者，大多描述舊的獅子山精神。但新一代則有較不同的詮釋。在廣告最後一句是：「我地呢代有夢想無希望。」亦是點出現今年青人敢想肯做，但對前景感到困惑的處境。

其中一個廣告訪問的香港人是謝曬皮(90 後青年)，她認為：「新的獅子山精神是『改變』，今時今日的生活追求不再是三餐。可能是更高層次，例如追求民主、自由和人權。要勤力啲，當活在不公義的制度底下，至少肯做。」

獅子山精神的正向元素

《獅子山下》這首歌流行於上世紀七十年代的香港大街小巷，深入人心，可說是香港精神的原始藝術版本。刻苦耐勞，拼搏向上，自力自強，堅毅不屈、鏗而不捨，同舟共濟都是「獅子山精神」草創期的正向元素，前四者是在艱困時期協助個人面對困難，克服困難，解決困難的態度及德性，同舟共濟是群體合作的倫理價值。這些都是個體及群體能以生存的關鍵因素，因此可稱之為生存價值。解決三餐溫飽，晚上有瓦遮頭，是一眾庶民的宿願，亦是絕大多數港人生存的主軸。港人相信個人只要努力，是不會捱餓的，不單不憂兩餐一宿；只要刻苦勤奮，自力自強的人總會出人頭地，成為成功人仕。白手興家的亞洲首富李嘉誠，低下階層出身的國際電影巨星周潤發，都是獅子山精神的成功人物的佼佼者。獅子山精神在一般香港人眼中就是香港精神。我們不妨視兩者為同義辭。

自七十年代開始，隨著香港經濟起發及持續發展，政府加強社會的基本建設，積極投資在公共房屋，教育等方面，，人民生活水準不斷提高，不少低下層的港人都能提升到中產階級，社會出現向上流動，很多人得以脫離貧窮，開始累積財富，購置自己的居所，提升為擁有個人物業的中產者。人民生活已逐漸從生存模式開始進入對追求提高生活水準及生活質素的「生活模式」。雖然如此，適用於生存模式的態度及價值，仍然適用於生活模式的階段。然而，隨著生活品質素追求的深化，原始的獅子山精神之價值雖然不減，但卻不足以應付新的時代要求及新的一代港人的需要。其中最明顯者莫過於**原始精神鮮有涉及制度性的價值追求，亦未及觸及普世價值**。前者如法治、廉潔、公義；後者如人權、自由、民主。這些價值隨著九七主權的移交之前後，中英聯合聲明的簽訂及基本法制定及通過後，港人對這些價值的自覺及堅持尤為明顯(見中文大學亞太中心歷次的核心價值民意調)。

2004年6月300名專業人士所提出的宣言中有關價值宣示都非常一致地將法治廉潔民主人權等制度性價值清晰地標示為香港的核心價值。而明顯不過的是，核心價值的提法是遠遠超越於獅子山精神的內涵，而就社會發展的現況而言，核心價值是更適合於目前及未來香港社會的發展(一國兩制，高度自治)，更能與時並進及與國際社群及普世價值融合。社會之核心價值不單如此，亦應與人類社會的深層價值保持融合一致，才能為社會提供永續發展的基礎(見下文)。2004年7月工商界宣言提出後一組的價值標示出務實，穩定及和諧三大價值，不單連法治自由和公正廉潔等港人一向視為核心價值不談，連民主這項港人二十多年來一直鏗而不捨地追求的民主這政治價值都不提，頗能代表工商及專業界一貫保守取向，尤其反映出以工商專業所代表的建制派的價值觀，建制價值是跟港人長期信奉的價值如法治是不一致的(鄭宏泰等，2014)。獅子山精神及香港精神經由不同集團解讀，自然出現絕然不同的版本，進步及保守兩面並存，反映了香港精神的多面性及複雜性。

獅子山精神的負面元素

精神是經過人們有意識的解讀產物，從複雜的現象中抽取少數元素為代表而加定義及定型，經過廣泛傳遞長期社教化而成為社會共識。精神是抽象的，然內含正面的價值，足以鼓舞人心及激勵行為。人們不願將負面的東西納入精神之內，或刻意地切割其與負面價值的連結，用心是保持其純潔及正當。然而，主觀上的不願意並不能掩蓋精神陰暗的一面。事實上，獅子山精神陽光面的背後是有陰暗一面的。

原始版的香港精神的確缺乏主導性的道德價值，如重義輕利，以義制利，義利相濟，善與人同，做對的事等正向價值。缺乏基本正向價值的規範及指引下，獅子山精神的拼搏向上，自力自強，永不言敗等德性是可以導致唯利是圖，自私自利（各家自掃門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損人利己，為富不仁，不擇手段（「執輸行頭，慘過敗家」；「人不為己，天誅地滅」）；機會主義，趨炎附勢（牆頭草，「西瓜靠大邊」，叻仔文化，醒目仔），價值虛無；見利忘義；背信棄義；鮮廉寡恥；不問是非，鄉願成習（「唔好阻人發財」，唔好得罪人）；只要成功，不計（道德）成本；爭權逐位，追名逐利；好佔便宜，搭順風車；只取不予，多取少予；勝者全取；巧取豪奪等敗行。

原始版中雖含同舟共濟之理想，但講多做少，理想也許出現在港人早期困難時期，但生活改善以後未能持續；利益當前，理想擱置一邊，各逐私利，反映可共患難，但不一定能共富貴。獅子山精神負面例子亦隨處可見。著名的例子如前特區行政長官曾蔭權。曾由低層公務員做起一直扶搖直上最後成為首長，充份表現香港精神之「叻仔文化」，「醒目仔」特質，但卻晚節不保，不能以義制利，控制不住貪婪及物質的誘惑而走向腐敗被起訴，令香港得來不易的政府清廉清譽蒙塵，令大部分廉潔自持的公務員面目無光。另一例子則是工商及專業這個群組的保守份子，港英治理時期對殖民地政府表示無比的忠貞，回歸後即「審時度勢」，立即轉邊，向北京政權超級交心及效忠。這群「叻仔」「叻女」的政治取向無時不表現機會主義，趨炎附勢，牆頭草，「西瓜靠大

邊」，唯利是圖，以私代公，不問是非，鄉願成習。這些「醒目仔」，「叻仔群體」位高權重，社會精英，對社會深具影響力，卻難掩混身充滿香港精神的負面元素。

獅子山精神之根 – 華人文化

獅子山精神的原始版及近日的價值宣言都隻字不提中國文化。問題是，不提不表示其不存在，事實上中國文化因素一直存在香港精神之內，不管人們喜歡不喜歡。獅子山精神之根是華人文化，香港人的價值基本上是華人文化的一變種，抽離中國文化來理解香港精神是不夠全面及深刻的 (Ip, 2003)。港人多是中國移民或難民，血液中流淌著中國文化基因，因此，香港精神的深層結構內就找到中國文化，中國文化的正負元素同時存在於獅子山精神之內，雖然人們提香港精神時有意無意地忽略這個文化的連結。究竟香港精神內有那些中國文化元素？中國文化內容複雜，但不出儒釋道三大版塊，儒家文化由於經過王朝的加持，在三者尤佔重要位置，成為主導價值。因此，港人文化的內涵儒家元素尤為突出，雖然釋道的存在亦不容否定。粗略地言，以儒家文化為中國文化的代表(proxy) 是合適的。

儒家家族主義

香港精神中的儒家文化，形成於香港自由貿易商埠之特殊政經環境，經英殖時代的自由資本主義的錘鍊成為通行於香港的「俗世儒家文化」，與起源於及形成在中華帝制農業社會的「古典儒家文化」大異其趣。港式俗世儒家文化是都市型商業型社會下的儒學變種，充滿務實性，工具性及靈活性，但仍保留了古典儒家文化的核心元素。

俗世儒家文化的核心是家族主義：家族的利益及價值凌駕於個人之上，個人利益及價值由家族利益及價值所決定及主宰。華人個體是由厚重複雜的家族關係所塑造，沒有家族關係個體的內容貧乏空洞，個人在

社群中亦寸步難行。因此，家族關係在個人的成長，生活及與他人交往中佔有不可取代的中樞位置。家族至上的習俗造就了華人重關係，厚人情的關係人情主義，個人跟他人開展交往取決於關係是否存在，人際交往的深淺主要決定於彼此關係的深淺；利益及機會分配中，關係佔有關鍵的作用；有關係者被納入利益分享的小圈子之內，關係深者可雨露均沾，關係淺者被排斥在利益分配的範圍之外。「肥水不流別人田」，不單是家族利益至上，同時是關係至上的最佳表述。家族主義跟關係人情主義關係密不可分，關係人情主義是家族主義的自然結果。自己人，熟人，受到重視及特別的照顧；他者，生人受到漠視及次等的對待，是家族關係人情主義的行為結果。

自己人是指跟自己有血緣或姻緣關係的人，熟人是指跟自己有同鄉，同窗，同事等關係的人。從根源看，關係人情主義源自儒家倫理的五倫：君臣，父子，夫妻，兄弟，朋友。五倫乃儒家人倫之五種基本關係及倫理，君臣之倫除了是政治關係外，其實深處是一種延伸的家族關係。君主常以是君父自居，國君以家代國，臣民乃國君之兒臣子民，一國之君儼如一家之父，一國之民如一家之子。朋友一倫亦是家族人倫之一，因朋友之間以兄弟相待相稱，雖然沒有血緣關係，朋友可算是延伸的家族成員。換言之，五倫其實就是家族之倫之五個面，家族主義之於個人與社群可謂鋪地蓋地包山包海。

五倫定義人倫，三綱規範人倫。君為臣綱，父為子綱，夫為妻綱，三綱乃人倫行為之依歸，忠誠之所向。君，父，夫，所制定的標準(一言一行)是臣子妻兒所必須絕對遵守及服從的，前者是模樣，是權威，後者必須倣效，服從；事無大小前者說了算，後者必須遵從，不容質疑或反對。事實上，三綱五倫雖是傳統中國社會的倫理基本結構，其原始形式雖然在今天的香港不復存在，但變型的綱常殘留仍潛伏在社會倫理之深層之內，只要用心觀察，仍依稀可見。例如，君臣這一倫雖已成歷史，但君的現代變種是官，官民，官商一倫可說是君臣的現代版本。在官民方面，除了年青一代之外，「官字二個口」，「民不與官爭」這些口頭禪反映出普遍庶民的畏官心態。在官商方面，商人對官員既媚又厭；一

方面要百般討好官員(為圖私利)，另一方面懼怕官手上的公權力會為自己找麻煩，因此討厭官。其實，官商之間各有所求，互相勾結，互相利用，各自見到對手都有自己欲得的利益。官商之間，不難察覺獅子山精神貫穿其中。

關係人情主義背後的是一種垂直人際關係，而權威主義，家長主義則貫穿其中。儘管表面上港人推崇平等人權，但行為的上下尊卑等級多以隱密方式廣泛地存在於社會：下級對上級的權威，唯命是從；上級對下級的長官意志，隨意指使。此外，「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竹門對竹門，木門對木門」現代的門閥式的社會聯誼結社規矩，人們雖不願公開承認，但行為上經常展現這種權威主義及等級群聚的傾向。「老闆永遠是對的」並非戲言，是指官場商場的普遍事實。

社會上，有權者說了算，權貴比庶民更平等是香港真實的寫照。善用關係人情主義，權貴精英各自形成利益集團聚落，互相呼應支援，爭奪權位，侵佔公有財，以私害公。回歸後唯北京馬首是瞻的特區政府，為搏取精英支持及偏袒，為政府政策護航，政府施政向商人利益傾斜變本加厲，令商人集團的既有利益更為鞏固，利益極大化更得心應手，勝者全取的格局更上一層樓。弱勢社群生活水深火熱，貧窮世襲，前途茫茫，翻身無望，世世代代注定等二等公民，這是眾所周知的香港陰暗的一面。家族主義在傳統中國造就了家天下，其禍害令子孫萬代遭殃，今天家族主義導致的群帶資本主義對公平正義的損害不遑多讓，家族主義關係人情主義對香港精神之害不應輕忽對待。

古典儒家倫理

古典儒家倫理由三個核心：仁、義、禮所構成，規範人們行為的對錯(葉保強，2016)，為中國文化注入正面價值。仁是道德能力及行為：「夫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己所不欲，勿施於

人。」對人以仁等同於以忠恕待人。義是儒家倫理第二核心。義指道路，意味著合適、恰當、正確的意思，義等同於正道。孔子重義輕利：「君子之仕也，行其義也。」；「君子喻以義，小人喻以利。」「不義而富且貴，於我如浮雲。」治國要依禮：「為國以禮」；做人也要循禮：「不學禮，無以立」；治理國家，禮比之於刑法效用更大：「道之以政，齊之以刑，民而無恥；道之以德，齊之以禮，有恥且格。」禮的功能也是在別內外親疏貴賤，間接加強了等級主義，及人與人之間之差別對待。在仁義禮的規範系統下，人要實踐道德必須實現各種德性。君子是道德高尚的人之典範，充份實現仁義禮德性的理想人格。除了仁義禮三德外，構成君子的人格特質，還包含很多的德性。小人違反仁義禮，德性欠奉，是君子的反面。中庸之道也是儒者處事之道。朱子解釋中庸為：「中者，不偏不倚，無過不及之名；庸，平常也。」行中庸要有仁義禮的德性，達致真正的平衡及和諧。

儒學家族主義外，古典儒學之仁義禮治倫理，忠恕倫理，中庸之道及重義輕利等不失包含了重要的正向價值，卻沒有明確地被吸納在香港精神之內。若古典儒家正面元素的經過內容更新，去蕪存菁，令其與時並進，跟香港社會實況建立真實的連結，是可以成為香港精神的主導價值之一(其餘是普世價值如法治人權民主等)，香港精神之負面元素就算無法一下子完全消除，亦會被有效的壓抑，令香港精神的陽光元素發揮更大的功能，推動社會進步。香港精神之能永續地傳承之要點，則視乎香港精神是否能成功地融合這些有正當性的價值而成為堅實之根基，而不是只說不做的虛浮的裝飾品!

香港精神能否永續傳承？

人類物種在演化中之所以存活至今，有賴人類成功的群體合作，而促成及維持社會合作，靠的是合作的規範（norms of co-operation）（葉保強，2002）。先看兩個合作規範形成的例子。例一，英格蘭的海灘有很多人前來蒐集枯枝，不知何時開始，一眾蒐集枯枝人仕逐漸制定了大家

共同遵守的規範，包括先到先得，及每人只能拿走適量的枯枝等 (Sugden, 1989)。例二，十九世紀的捕鯨業者有自發形成的捕鯨的規則。例如，當一條捕鯨船擊中了一尾鯨魚但這條鯨魚其後逃脫，另一捕鯨船將之捕獲及將之販賣，將所得收歸己有。這類事件經常發生，引起首捕者不滿，為了避免衝突，捕鯨業者於是制定了規範來公平分配所得的利益。這些規範的制定，是捕鯨業者自己一手包辦的，不用政府插手 (Ellickson, 1991)。根據超過 5000 個有關如何處理公有資源的案例 (Ostrom, 1990)，不管是何時何地，人們不用政府立法可以制定大家共同遵守的規則來公平地享用及處理公有財 (public goods)。在自然世界，秩序是由盲目的演化及自然篩選所產生的。在人類社會中，秩序是由人自發的行動而制定的。能有利於公平分享資源及機會的合作規範是良好秩序的前提。

人類學的研究，紀錄了合作規範普遍存在於人類社會。在「人類關係地區檔案」(“Human Relations Area Files”(HRAF))內，可以找到幾百個不同社群所形成的文化，學者(Sober & Wilson, 1998)用隨機方法挑選出 25 個文化來考察其規範。這個檔案是一個人類學的資料庫，用來作不同文化的比較研究(Murdock, 1967)。檔案包含了好幾百個在全球找到的文化的紀錄，裡面用不同的範疇將不同文化的側面做了目錄。其中一個範疇是「規範」，其定義是：習慣或習俗的本土及科學定義（例如，作為理想形式，作為一定限制之內的變化，作為從觀察所造的統計學歸納）；積極及消極規範（例如，民俗或禁忌）；用語言及外顯的規範；在規範上加上感情及象徵的價值（例如，理想）；理想與行為的差距；規範的形構（例如，文化的建構，體制）。分析發現，在以上所挑選出來的案例中，人類行為都由社會規範所緊密地約束著，社會規範的普遍用途，是將社群中的個人連結成一個高功能的組織，每一個文化都要求社群中的個體彼此之間要仁愛及慷慨，避免衝突及紛爭。結論是，社會規範的主要功能（不是所有的功能）是將社群扮演成一個適應的單位（adaptive unit），就算那些社會成員並不是彼此有緊密聯繫的。

人類社會雖然經常出現大大小小的衝突，但亦展示出各式各樣的成功合作。值得深思的是，人類彼此合作的誘因是什麼？是出於純粹的自利？還是有利他的動機？依演化論 (evolutionary theory)，親屬關係 (kinship) 是個人由自利轉向合作的一個主要的途徑。大意是：人的行為基本上是自利的，努力將自己的基因傳給下一代，但自私的基因而不一定是為了個體。親屬之間的利他行為 (altruism) 是與他們所共同分享的基因的數目成正比，即是說，他們所共有的基因愈多，他們彼此的利他行為愈多 (Hamilton, 1964)。人類之社會性 (sociability) 是由親屬關係開始，利他行為與親屬之親疏有一定的關聯，儒家推宗家族成員之間血濃於水的關聯是符合演化觀點的。就算今天民主及法治傳統深厚的國家，群帶關係及偏幫親屬的行為亦屢見不鮮，儒家文化深厚的華人社會這種現象司空見慣。另一方面，歷史證明，家天下用人唯親的習俗的利多於害是不爭之事實。人類生活在同一塊土地上，經常要與同一群人作長期的互動，本質上進行持續的集體的合作，現代社會的公民不能只與族人或熟人交往，更要學會跟陌生人合作，家族主義製造內外親疏的區隔及差別對待，對公民合作及互助有害無利。依博弈論 (game theory) (Axelrod, 1997)，合作其實是在玩不斷重複的遊戲 (repeated game)，加上人壽命長及有能力識別誰可以信賴、誰是騙子，人會從經驗的累積，發現守信、誠實等的合作最能符彼此的利益，選擇合作的對象不必是家族成員或熟人朋友。在這種情況之下，不管生人或熟人，人們會互相回報 (reciprocate) 守信、誠實及合作性等美德，而回報性 (reciprocity) 亦會成為了一種人類互動的基本規範：我誠實將會換來對方的誠實、我守信對方亦會以守信待我，我公平對方亦回以公平，我分享對方亦會以分享待我，重要的是，他者不必是族人或熟人。在一般的回報性互動之中，付出利益的一方並不一定要期望即時的回報，亦不會期望相等於所付出的利益的等量回報。這種回報式的利他行為 (reciprocal altruism) (Trivers, 1971; Kitcher, 1993)，經常發生在沒有基因關係的人之間，而單向式非回報式的利他行為 (non-reciprocal altruism)，則比較多發生在有基因關係的人之間。

香港精神若要永續傳承，必須去掉偏見，迷思與執著，不應只挑光鮮亮麗一面，漠視其陰暗敗壞的一面，應全面客觀理解香港精神的內涵，連結香港發展所需，在觀念上作適當的改造或再造，以正當的價值及規範賦予其新生命，令其能與時並進，方能發揮其聯繫團結，凝聚共識，解決紛爭，指示方向的功能。雖然香港精神的詮釋可容許多元，但不應淪為人言人殊，「港人自講」的「什麼都可以主義」的假多元假包容。香港精神之再造與更新，必須吸納人類學及演化論等研究成果，確認及納入回報性，分享性，誠信等關鍵及具正當性的價值(*legitimate values*)，以此為規範香港精神的重構，同時不忽略精神之文化根源，但要壓縮及排除其消極負面元素(家族至上論，關係人情論及威權等級主義)，提升及加強其正面元素(勤奮，自力自強)，並與具普世價值的元素(法治，人權，自由，廉潔，公正，民主)融合，方能令香港精神與時代接軌，歷久常青，協助港人迎難而上，面對愈來愈嚴峻的挑戰。

參考文獻

- Axelrod, R. (1997). *The Complexity of Cooperation: Agent-Based Models of Competition and Collaboration*.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Ellickson, R. (1991). *Order Without Law: How Neighbors Settle Dispute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amilton, W. D. (1964). The Genetic Evolution of Social Behavior. *Journal of Theoretical Biology*, vol.7, No.1, 17-52.
- Ip, P. K. (2003). Ethos and Business Ethics in Modern Hong Kong. In P. H. Werhane and S. Alan, eds., *Business Ethics in theory and Practice: Contributions from Asian and New Zealand* 189-204. Asia: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Kitcher, P. (1993). The Evolution of Human Altruism. *Journal of Philosophy*, 90, 497-516.
- Murdock G.P. (1967). *Ethnographic Atlas*. Pittsburgh: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Press.
- Ostrom, E. (1990). *Governing the Commons: The Evolution of Institutions for Collective Ac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ober, E., and D. S. Wilson. (1998). *Unto Others: The Evolution and Psychology of Unselfish Behavior*.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Sugden, A. (1989). Spontaneous Order.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s*, vol.3, No.4, 85-97.

Trivers, R., (1971). The Evolution of Reciprocal Altruism, *Quarterly Review of Biology*, vol.46, No.1, 35-56.

尹寶珊、鄭宏泰。2016。身份認同：對中國的「重新想像」。載於《趙永佳、葉仲茵、李鏗(編)《躁動青春：香港新世代處境觀察》。頁 127-142。香港：中華書局。

葉保強。2002。《建構企業的社會契約》，中和：鵝湖出版社。

葉保強。2016。《企業倫理》，三版，臺北：五南圖書。

鄭宏泰、張妙清、尹寶珊。2014。《十字路口前再思香港核心價值》，《信報》
<http://news.boxun.com/news/gb/taiwan/2014/11/201411160831.shtml>

蘇鑰機。2013。《尋找「香港核心價值」》發表於香港連繫研討會，2013 年 1 月 25 日。
http://www.sdahk.com/20130119download/Transcript_ProfSo_approved.pdf